



21 世 纪 高 等 学 校 金 融 学 系 列 教 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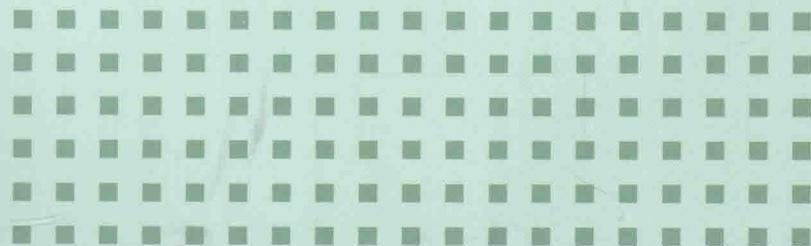
21st Textbooks for Finance

第七版

货币银行学 原理

◎ 名誉主编 郑道平 龙玮娟

◎ 主编 崔满红



 中国金融出版社



货币银行学原理

(第七版)

HUOBI YINHANG XUE YUANLI

—— 名誉主编 郑道平 龙玮娟
主 编 崔满红
副主编 王爱俭 孙 峰



中国金融出版社

责任编辑：张 驰

责任校对：潘 洁

责任印制：陈晓川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货币银行学原理 (Huobi Yinhangxue Yuanli) / 崔满红主编. —7 版. —北京:
中国金融出版社, 2015. 8

ISBN 978 - 7 - 5049 - 8000 - 7

I. ①货… II. ①崔… III. ①货币银行学—高等学校—教材 IV. ①F820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5) 第 138399 号

出版
发行

中国金融出版社

社址 北京市丰台区益泽路 2 号

市场开发部 (010)63266347, 63805472, 63439533 (传真)

网上书店 <http://www.chinafph.com>

(010)63286832, 63365686 (传真)

读者服务部 (010)66070833, 62568380

邮编 100071

经销 新华书店

印刷 保利达印务有限公司

装订 平阳装订厂

尺寸 185 毫米 × 260 毫米

印张 28

字数 630 千

版次 1988 年第 1 版 1992 年第 2 版 1997 年第 3 版 2002 年第 4 版

2005 年第 5 版 2009 年第 6 版 2015 年 8 月第 7 版

印次 2015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10050

定价 46.00 元

ISBN 978 - 7 - 5049 - 8000 - 7/F. 7560

如出现印装错误本社负责调换 联系电话 (010) 63263947

修订说明

《货币银行学原理》是中国金融出版社组织十多所财经院校的知名教授,联合打造的精品教材,在国内高校中具有持久而广泛的影响力,“郑道平、龙玮娟版”成了《货币银行学原理》的代名词,至2009年,已出版到第六版,深受广大教师和学生的喜欢。

《货币银行学原理》第六版发行已经过去六个年头,在此期间,国际国内经济、金融形势发生了深刻的变化,新金融时代已经来临,金融已经成为现代经济的核心要素和配置社会经济资源的战略性资源。

本次国际金融危机爆发已有8个年头。八年来,国内金融领域创新不断,多层次金融机构体系的完善,资本市场的逐步开放,利率市场化的推进,给国家金融体系带来了机遇与挑战。互联网金融创新层出不穷,“互联网+”在给传统金融业带来一场技术革命的同时也推动了金融领域“互联网思维”的形成。金融产品与金融模式的不断创新,加剧了金融系统整体风险,对金融监管体系提出了巨大挑战。所有这些金融创新引发的新变化,有必要及时在教材中反映出来。为了使教材与时俱进,紧密联系实际,站在经济金融变革的最前端,中国金融出版社决定对本书进行再次修改。

第七版继承了原版的基本特点和优势,坚持结构完整、体系完善和知识性、理论性、业务性并重的基本原则,以“够用”为基本要求,努力处理好教师使用和学生学习的关系,使本教材更具有时代性、适用性和针对性。

本次修订对内容进行了较大的调整和进一步的完善,由第六版的14章增加到20章。(1)增加了第四章金融体系,第十章商业保险,第十二章互联网金融和第十九章金融危机。(2)将原来的金融市场调整为货币市场与资本市场两章,对金融风险与金融监管分章进行介绍。(3)对其他章节的内容均做了不同程度增删和补充,内容更具有完整性、现实性和前瞻性。

参与修订的教师增加了部分青年学者,参与修订的院校拓展到了综合院校和职业院校。本教材不仅适用于财经院校的金融学和财经类专业,而且适用于综合大学和职业院校财经类专业广大师生,也可作为金融工作者进修、自学和报考研究生的参考教材。

中国人民大学博士生导师周升业教授,对本教材历次编写、修改的思路、结构体系提出了宝贵的意见。名誉主编郑道平教授全面审定了修订要求和修订提纲,并提出了修改意见。中国金融出版社第一编辑部张驰主任对本书的此次修订出版给予了极大的支持。此外,本书的参编者张静博士和张峰博士协助主编做了大量内容完善和文稿校对工作,在此一并表示真诚的感谢。

特别感谢郑道平、龙玮娟两位名誉主编几十年来为本教材付出的心血和作出的杰出贡献。

特别感谢来自 11 所院校金融专业的教师，他们的学识、智慧和教学经验保证了修订工作的顺利完成。各章的作者是：

第一章 孔祥毅 山西财经大学教授 博士生导师

第二章 姜学军 东北财经大学教授

第三章 孙 峰 吉林财经大学教授

第四章 崔满红 山西金融职业学院教授 博士生导师

张 静 山西财经大学博士

第五章 主父海英 山东科技大学副教授 博士

第六章 主父海英 山东科技大学副教授 博士

第七章 孙 峰 吉林财经大学教授

第八章 岳高社 山西金融职业学院副教授

第九章 杨德勇 北京工商大学教授 博士生导师

第十章 王艳蓉 山西金融职业学院副教授

第十一章 王丽珠 山西财经大学教授

第十二章 张 峰 北京联合大学副教授 博士

第十三章 焦继军 河南财经大学教授 博士

第十四章 陶雄华 中南财经政法大学教授

第十五章 杨秀萍 沈阳师范大学教授 博士

第十六章 王爱俭 天津财经大学教授 博士生导师

第十七章 王爱俭 天津财经大学教授 博士生导师

第十八章 王爱俭 天津财经大学教授 博士生导师

第十九章 李照临 山西金融职业学院副教授

崔满红 山西金融职业学院教授 博士生导师

第二十章 朱新蓉 中南财经政法大学教授 博士生导师

李虹含 中国社会科学院博士后

顾 问：周升业

名誉主编：郑道平 龙玮娟

主 编：崔满红

副 主 编：王爱俭 孙 峰

借本书第七版出版发行之际，谨向兄弟院校及金融业务部门对本教材提出的宝贵意见表示诚挚的感谢。在修改过程中，我们充分征求和吸收了老师、同学、同志们的建议。限于主编的能力和水平，缺点错误在所难免，恳请金融界的同仁、读者批评指正。

崔满红

二〇一五年六月



货币银行学子系列

目 录

第一章 货币与货币制度/1

- 第一节 货币的产生与发展/1
- 第二节 货币的职能和作用/5
- 第三节 货币制度/10
- 第四节 货币发行与区域货币/14

第二章 信用与信用形式/18

- 第一节 信用的产生和发展/18
- 第二节 信用形式/22
- 第三节 信用工具/32

第三章 利息与利息率/41

- 第一节 利息/41
- 第二节 利率及其决定因素/45
- 第三节 利率的作用/56
- 第四节 利率管理体制与利率市场化/60

第四章 金融体系/70

- 第一节 金融体系概述/70
- 第二节 金融体系安排的总体原则/73
- 第三节 金融机构体系/75
- 第四节 金融市场体系/83
- 第五节 金融体系的评价/88

第五章 中央银行/94

- 第一节 中央银行的性质与作用/94
- 第二节 中央银行制度/101
- 第三节 中央银行的主要业务/104
- 第四节 中央银行与政府的关系/110

第六章 商业银行/114

- 第一节 商业银行概述/114
- 第二节 商业银行的负债业务/123
- 第三节 商业银行的资产业务/126
- 第四节 商业银行的中间业务/132
- 第五节 存款创造机制/140

第七章 其他金融机构/145

- 第一节 专业性银行/145
- 第二节 政策性银行/148
- 第三节 非银行金融机构/153

第八章 货币市场/161

- 第一节 货币市场的性质与作用/161
- 第二节 拆借市场/162
- 第三节 票据市场/165
- 第四节 短期证券市场/167

第九章 资本市场/173

- 第一节 资本市场的性质与作用/173
- 第二节 股票市场/174
- 第三节 债券市场/179
- 第四节 外汇市场/188
- 第五节 期货市场和期权市场/189

第十章 商业保险/198

- 第一节 商业保险的性质与作用/198
- 第二节 商业保险/205
- 第三节 再保险/212

第十一章 国际金融/217

- 第一节 国际收支/217
- 第二节 外汇和汇率/222
- 第三节 国际金融机构/227
- 第四节 国际资本流动/233
- 第五节 国际货币体系/236
- 第六节 人民币国际化与内外均衡/240

第十二章 互联网金融/245

- 第一节 互联网金融的性质与作用/245
- 第二节 互联网金融的模式/249
- 第三节 互联网金融的发展/261

第十三章 货币供求与均衡/267

- 第一节 货币需求/267
- 第二节 货币供给量与货币供给/276
- 第三节 货币供求均衡/285

第十四章 通货膨胀与通货紧缩/291

- 第一节 通货膨胀的性质与原因/291
- 第二节 通货膨胀的后果与对策/298
- 第三节 通货紧缩的性质与原因/303
- 第四节 通货紧缩的后果与对策/306

第十五章 货币政策/310

- 第一节 货币政策目标/310
- 第二节 货币政策工具/318
- 第三节 货币政策的传导机制/326
- 第四节 货币政策的协调机制/335

第十六章 金融创新/343

- 第一节 金融创新的性质/343
- 第二节 金融创新的分类及体系/345
- 第三节 金融工程的兴起与发展/351
- 第四节 当代中国金融创新/357

第十七章 金融风险/364

- 第一节 金融风险的性质/364
- 第二节 金融风险的成因/368
- 第三节 金融风险防范/372

第十八章 金融监管/377

- 第一节 金融监管的性质/377
- 第二节 金融监管体制/380
- 第三节 金融监管的内容和方法/384
- 第四节 金融审慎监管框架/389

第十九章 金融危机/398

- 第一节 金融危机的性质/398
- 第二节 金融危机的类型/400
- 第三节 金融危机的传导/402
- 第四节 金融危机的救助/404
- 第五节 国际金融预警机制/409

第二十章 金融与经济发展/414

- 第一节 金融与现代经济/414
- 第二节 金融发展与经济增长/421
- 第三节 金融自由化与经济增长/428



货币银行学系列

第一章

货币与货币制度

第一节 货币的产生与发展

说到货币，人们立刻会想到五花八门、形形色色的钞票，特别是在现代市场经济条件下，货币以其特有的渗透力，影响到社会经济生活的各个细胞，似乎没有人不知道货币，它是交换行为最基本的表现形式。那么，为什么货币具有如此大的威力？货币从何而来？为什么那些由银行发行的印有各种花纹和颜色的纸片，竟然可以换取任何商品而为世人所追求？这便是商品货币之谜。在马克思之前，并没有一个人作出过科学的说明，以致有人说：“受恋爱愚弄的人，甚至还没有因钻研货币本质而受愚弄的人多。”^①正是马克思从分析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的发展入手，通过对价值形式发展过程的研究，最终揭示了货币的起源，从而创立了科学的货币理论。

一、货币是商品交换的产物

货币是与商品相伴生的经济范畴，解开货币之谜，必须从分析商品入手。“我们要做资产阶级经济学从来没有打算做的事情：指明货币的起源，就是说，探讨商品价值关系中包含的价值形式。这样，货币的谜就会随之消失。”^②在人类社会的初期，并不存在商品交换，当然也不存在货币。在原始的氏族共同体中，由于生产力水平极其低下，人们尽其所能，集体劳作，方能维持生存。整个劳动在氏族共同体的需要下统一进行，劳动产品归氏族共同体所有，统一分配。伴随着生产力水平的提高，剩余产品的出现，氏族开始分化瓦解，社会分工和私有制开始形成，这时情况发生了巨大变化，这就是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的出现。

货币产生以前，商品交换是直接的物物交换，商品生产者既是卖者同时也是买者，买

^① 19世纪英国议员格莱斯顿所言，转引自中央编译局，《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版，第13卷，54页，北京，人民出版社，1972。

^② 中央编译局：《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版，第23卷，61页，北京，人民出版社，1972。

者同时也是卖者，价值的表现总是与商品所有者对使用价值的要求结合在一起，构成了物物交换的“需求的双重巧合”，即要求交换双方对交换商品的品种、数量、时间上的高度一致。这种“需求的双重巧合”的满足，需要耗费大量的搜寻时间，颇费周折。所以说，物物交换是一种效率极为低下的交易方式。

商品是商品生产者为了交换而生产的劳动产品。由于生产资料和劳动产品的私有制，商品生产者的劳动直接表现为私人劳动；由于社会分工，商品生产者的劳动是为别人所需要的产品而进行的劳动，是社会总劳动的一部分，具有社会劳动的性质。这就产生了私人劳动和社会劳动的矛盾。商品生产者生产的产品只有通过交换，即产品交换出去，他们的劳动才会被社会承认，从而转化为社会劳动。只有通过商品交换，才能解决商品生产的私人劳动与社会劳动的矛盾。人们在长期的交换中发现，先把自己的商品换成通常大家喜欢的商品，然后再用这个商品去换取自己需要的商品就比较方便。当这种中介商品逐渐固定在某种商品身上成为商品交换的媒介时，它就是一般价值形态了。从商品中分离出来的这种充当商品交换的媒介物就是货币。这时，商品生产者卖出自己的商品换得货币，再用所得货币去换取自己需要的商品，使自己的私人劳动转化为社会劳动，从而解决了商品经济内在的矛盾。所以，货币作为价值的一般代表，即价值形态的出现，是随着商品的产生和交换的发展而产生和发展的，它是商品经济内在矛盾的产物，是价值表现形式发展的必然结果。

二、从实物货币到电子货币

货币作为一般等价物，从商品世界分离出来以后，仍然伴随着商品交换和信用制度的发展而不断演进。货币币材和形制，经历了实物货币—金属货币—信用货币的发展过程。这种形式的变化，是不断地适应经济社会发展变化而变化的，同时也消除了前一种货币形式无法克服的缺点。

（一）实物货币

在早期简单商品交换时代，生产力不发达，交换的目的是以满足某种生活和生产的需要为主，因而要求作为交换媒介的货币必须具有价值和使用价值，货币主要由自然物来充当。“最初充当货币的商品——即不是作为需求和消费对象，而是为了用它再去交换其他商品而换进来的商品——是最经常地作为需求的对象换进来的，即进行流通的商品……因而在当时社会组织下最能代表财富，是最普通的供求的对象，并且具有特殊的使用价值。如盐、毛皮、牲畜、奴隶。”^①早期的实物货币，一般近海地区多用海贝和盐，游牧民族多用牲畜、皮革，农业区多用农具、布帛，等等。中国古代商、周时期，牲畜、粮食、布帛、珠玉、贝壳等都充当过货币，而以贝壳最为流行。这种货币文化也渗透到了中国的汉字中。许多与财富有关的汉字，其偏旁都从“贝”字，如货、财、贫、贱等，而且从货币一词来看，古汉语中曾是两个不同的概念，货指珠、贝、金、玉等，币指皮、帛。货在春秋战国才取得货币的含义，但无货币一词，货币一词大体是在

^① 中央编译局：《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版，第46卷，上册，112页，北京，人民出版社，1972。

唐代以后才出现的。中国民间称货币为钱，钱本来就是古代农具，形如铲，还有一种农具，形如锄，均用来铲地除草。这种农具在黄河流域被作为货币，故《诗经》说：“命我众人，庀乃钱镈。”^①此时的货币，刚脱胎于普通商品，主要特征是能代表财富，是普遍的供求对象，而并非理想的货币币材，如牲畜充当货币，当其被分割之后，它的价值便大大降低。当然，由于生产力水平较低，交易规模尚小，这种矛盾并不十分突出，仍可维持这类商品的货币地位。

（二）金属称量货币和铸币

随着生产水平的提高，交易规模的扩大，非金属实物货币充当货币币材的矛盾越来越突出，金属在执行货币职能方面的优越性越来越明显，如价值比较稳定、易于分割、易于保存、便于携带等。于是金属货币在交换中逐渐占据主导地位，最终成为通行的货币。金属货币的演化沿着两个方向进行：

一方面，随着交易规模的不断扩大，经历了由贱金属到贵金属的演变。货币金属最初是贱金属，多数国家和地区使用的是铜。随着生产力的提高，参加交换的商品数量增加，需要包含价值量大的贵金属充当货币，币材由铜向银和金过渡。到19世纪上半期，世界大多数国家处于金银复本位货币制度时期，货币金属主要是金、银等贵金属。

另一方面，金属货币经历了从称量货币到铸币的演变。金属货币最初是以块状流通的，交易时要称其重量，估其成色，这时的货币称为称量货币。从货币单位名称如中国汉朝到隋朝的五铢钱的“铢”，英国货币英镑的“镑”，都是重量单位，可以看出称量货币留下的踪迹。称量货币在交易中很不方便，难以适应商品生产和交换发展的需要，随着社会第三次大分工——商人阶层的出现，一些富裕的有信誉的商人就在货币金属块上打上印记，标明其重量和成色，自己对其负责，便于流通，于是出现了最初的铸币。当商品交换进一步发展并突破区域市场的范围后，金属块的重量和成色就要求更具权威的证明，而最具权威的机关，便是国家。这样，国家便充当货币管理的角色，开始铸造货币或对货币铸造施加管理，铸币这种经国家证明的、具有规定重量和成色的、铸成一定形状的金属块便开始出现，开始流通了。

根据考古资料，中国在公元前1600至公元前1300年，即殷商时代就出现了铜铸贝币，到战国时期，流通在齐燕的主要是刀币，形如刀，由生产工具和武器演变而来；在魏、赵、韩地区流通布币，形如铲，由农具“钱”和“镈”演变而来；在秦、魏流通环钱，圆形圆孔，由纺轮演变而来；在楚国流通蚁鼻钱，由海贝演变而来。公元前221年，秦始皇统一中国后统一了货币，诏令天下，一律使用圆形方孔的“半两”钱，“半两”钱为下币，每枚重半两即12铢；以黄金为上币，以实际重量计算用于大额交易。秦始皇的“半两”铜钱，是中国有统一形式、统一重量的统一铸币制度的开始，并一直影响到清代制钱。清朝中后期，又逐渐出现了银铸币，流通至1933年结束。

（三）可兑换的信用货币

随着生产和流通的进一步扩大，贵金属币材的数量也不能满足商品流通的需要，而

^① 《诗·周颂·臣工》，《传世藏书》第一卷，79页，北京，华艺出版社，1997。

且远距离的大宗贸易携带金属货币多有不便。由于货币作为商品交换的媒介，在流通中只起转瞬即逝的媒介作用，人们更多关心的是用货币能否买到价值相当的商品，而不是货币实体的价值量。事实上，流通中被磨损了的铸币能够被人们照常接受，并不影响商品交易，这就表明货币可以用象征的货币符号来执行流通手段的职能。

最初，人们只是将银行券当做兑换金属货币的凭证，如商人将自己的金属货币存放于钱铺，由其开出一种票据进行支付，持有票据的人要求钱铺兑现时，钱铺则随时收进票据付以金属货币，人们感到很方便。能够代替金属货币流通的纸质票据之所以可以在交易中被人们接受，是因为发出票据的人承诺可以与金属货币兑换，这是一种信用行为，故称信用货币。当钱铺拥有了大量的金属货币，并以此作为保证发行自己的银行券时，银行券就成为银行发出的代替金属货币流通的可随时兑现的信用货币。19 世纪下半期，各国可兑换金币的银行券广泛流通。但此时的银行券仍是金的符号，以金为后盾，代替金币进行流通，流通中仍有大量的金币充当货币。银行券的出现是货币币材的一大转折，它为其后不兑现纸币的产生奠定了基础。

（四）不兑现信用货币

银行券的流通为政府发行不兑现纸币提供了条件。政府纸币是典型的不兑现信用货币，是与银行券同时流通的、以国家政权为后盾的国家发行强制流通的纸质货币。同银行券相比，政府纸币以国家信用为基础，表现出强制流通的、不可兑现的特征。

世界最早出现的纸币是中国北宋年间的“交子”。当时四川用的铁钱，分量重、流通不便，一些富商联合发行了“交子”，代替铁钱流通，并负责兑现。后来富商衰败，兑现困难，改行官办。起初政府控制发行数额，维持兑现，但后来为弥补国库亏空，发行数额越来越大，以致严重贬值。元朝发行的“中统元宝钞”，开始时一度可以兑现，但很快停止兑现，大部分时间实行纸币流通制度。这些不兑现纸币的发行，虽然靠政府的作用，在一定时期发挥了货币的职能，但由于发行无度，宝钞数量过大，最终又给商品流通带来极大的混乱。西方国家也曾发行这种政府纸币，如美国的“绿背钞”，（greenbacks，美国南北战争期间发行的不兑换的、面值 100 美分的货币，战后可以兑换，现在仍有一部分在流通。因其背面为绿颜色，故称其为绿背钞，也称为美国钞票。）但一般数量较少，流通中的信用货币仍以银行券为主。银行券在战争时期一般不能兑现，如英国英格兰银行的银行券在 1797 年拿破仑战争时期变为不可兑现纸币，直至 1821 年才恢复兑现；第一次世界大战期间，又成为不可兑现纸币，1925 年恢复兑现。这种战争时期银行券的不可兑现性的事实，为银行券走向完全不可兑现提供了可能。

从上述分析中可以看出，政府纸币作为不兑现信用货币，由于其与财政赤字的密切联系，容易导致货币流通的混乱。在 20 世纪 30 年代，银行券与政府纸币合二为一，中央银行垄断纸币发行，并在了解货币与经济关系的基础上，控制纸币发行数量，控制货币供应，为不兑现信用货币的正常流通提供了保障。而且，不兑现信用货币突破了货币商品形态对经济发展的制约，为政府调控经济提供了一个手段，所以说不兑现信用货币是货币发展历程中的重大的飞跃，正如有人所言：“在英国，1931 年是货币史的界标，

因为它不仅标志着在和平时期撤销可兑换,而且几乎可以肯定地看到可兑换的钞票的废止。”^①

(五). 存款货币和电子货币

自 20 世纪 50 年代以来,由于信用制度发达,银行结算手段改进,现金流通(纸币和硬币)逐渐减少,货币主要采取存款形式,通过支票转账实现存款的债权债务转移,成为购买商品支付劳务的主要手段,货币概念得以扩张,货币不仅包括硬币和纸币,而且包括了可转账的活期存款,将不能随时转账的定期存款和储蓄存款称为准货币。存款货币的出现,打破了实体货币的观念,将货币由有形货币引向无形货币。

支票转账结算较原有的各种交易方式有较大的好处,但仍有一些缺点即成本较高。银行为降低这些成本,必须寻找新的出路。所以,随着社会经济与技术的发展和电子计算机的普及运用,“电子货币”应运而生了。

不使用硬币、纸币和支票方式的货币支付形式,而是通过商业银行之间、商业银行与中央银行之间以及商业银行与大公司之间的计算机或终端以电子方式进行的货币支付被统称为电子资金汇划(电汇),其金额庞大,在美国,约占个人、商业和金融交易总金额的 85%。如工资支付、社会保障福利、税收都可以使用这种支付方式,它可以节省大量的支票印制成本。美国国会 1996 年通过立法,要求所有联邦款项的新的领取者必须以电子转账方式领取付款。^② 还有广泛使用的信用卡更是极为流行的付款方式。近几年又出现一种储值卡,也叫“电子钱包”,将资金存入卡中,可以用于购买商品或者进行其他交易,用完以后可以再充值。未来可能会出现一个无现金的社会,实在的货币材料将退出历史舞台。

第二节 货币的职能和作用

一、货币的职能

对于货币的职能,马克思在《资本论》第一卷中曾经做过精辟的分析,认为货币的职能依次有价值尺度、流通手段、贮藏手段、支付手段和世界货币的职能。

(一) 价值尺度

货币在表现商品的价值并衡量商品价值量的大小时,执行价值尺度的职能。货币充当价值尺度职能,可以是本身有价值的特殊商品,也可以是本身没有价值的信用货币。信用货币执行价值尺度职能的典型特征是价值尺度的可变性,它反映在货币购买力的变化上,这种价值尺度的可变性有损于货币价值尺度职能的发挥,因此,必须保持信用货币价值尺度的相对稳定性。

① [英] J.L. 汉森:《货币理论与实践》,中文版,6 页,北京,中国金融出版社,1988。

② [美] 大卫·H. 弗里德曼:《货币与银行》,中文版,16 页,北京,中国计划出版社,2001。

商品价值的货币表现是价格。商品价格同商品本身物质形态不同，它是一种观念形态，不必将相应数量的货币摆在商品旁。因此，充当价值尺度的货币的特点是观念形态的。

由于各种商品的价值量不同，表现为货币的数量也不同，要发挥货币价值尺度的职能，必须比较货币的不同数量，因此，需要规定一个单位，人们规定的货币单位及其等分叫做价格标准。价格标准最初同衡量货币金属的重量单位是一致的。例如，中国秦代半两钱每枚重半两（12 铢）。汉代时，人们嫌其过重，交易不便，改为五铢钱。后来随着历史的演变，价格标准和重量标准逐渐分离了，如人民币的元。价值尺度与价格标准的区别在于价值尺度是在商品交换中自发形成的，而价格标准则是由国家法律确定的、为价值尺度服务的一种货币单位，二者是不同的。

（二）流通手段

在商品交换中，当货币作为交换的媒介实现商品的价值时就执行流通手段的职能。这种以货币为媒介的商品交换，叫做商品流通。

充当流通手段的货币不能是观念上的货币，而必须是现实存在的货币。因为货币作为商品交换的媒介，它是代表一定的价值量来同商品相交换的，交易双方必须一手交钱，一手交货，实行等价交换，买卖行为才能完成。当然，我们所说的现实存在的货币，并不单指有形的货币，它也可以是无形的存款货币、电子货币。

充当流通手段货币的另一特点是它不一定具有十足价值。因为货币作为流通手段时只是一种交易的媒介，商品所有者出售商品，换取货币，其目的是为了用货币去购买自己所需要的商品，只要货币能购得自己所需要的商品，货币本身的价值对商品所有者而言并不重要。这种事实，使不足值的货币，甚至本身没有内在价值的纸币也可以开始登上交易舞台，发挥交易媒介职能。历史上的不足值铸币、无内在价值的纸币、存款货币、电子货币，都凭借这一点而能够执行流通手段的职能。

（三）贮藏手段

当货币暂时退出流通而处于静止状态的时候，它就执行贮藏手段，或者执行价值积累和保存手段职能。由于货币是价值的化身，可以用它换取自己需要的任何商品，使人们感到它就是财富的代表，人们为了积累和保存社会财富，便产生了保存货币的要求。对商品生产者来说，货币的价值积累和保存手段，还是保证其再生产持续不断进行的必要条件。

在金属货币制度下，货币的贮藏或者价值保存手段职能具有自发地调节货币流通的作用，当流通中需要的货币量减少时，多余的金属货币就会退出流通界被贮藏起来；当流通中所需要的货币量增加时，贮藏的金属货币又会重新进入流通界而成为流通手段。这样，贮藏货币就像蓄水池一样，自发地调节着流通中的货币数量，使货币流通数量与商品流通的需要相适应。

在金币与可兑换银行券同时流通的条件下，马克思认为充当贮藏手段的货币应该是具有十足价值的金属货币。在当代不兑现信用货币制度下，黄金已经退出流通，货币是否还可以充当贮藏手段职能呢？

在现代不兑现信用货币制度下货币退出流通,从持币人的角度看,主要有两种形式:一是持币人将信用货币保存起来,使之处于暂歇状态,如果其暂歇期限不超过1年,可称为货币沉淀,成为潜在货币。由于纸币本身没有价值,窖藏纸币已毫无经济意义,而且又不安全,所以这种货币贮藏所占比例已不是很大。二是持币人将信用货币以存款形式存入银行,保有银行存款凭证,这对存款人来说是货币的价值积累和保存;从银行来看,吸收的存款将会以贷款形式贷放出去,形成新的购买力。因此,从整个流通界来看,这种货币并没有退出流通,在这种情况下,贮藏手段的蓄水池功能已丧失殆尽。当然,从货币是社会财富的一般代表来看,货币发挥价值积累和保存手段功能的前提条件是货币币值保持相对稳定。

需要指出,当代货币并不是唯一的价值贮藏手段。在发达的金融制度下,存在着许多可以用来作为财富积累和价值保存手段的金融资产,它们各有利弊,相互制约,相互影响,因而可以用多种金融资产的配合实现价值积累和保存。

(四) 支付手段

货币在实际价值的单方面转移时就执行支付手段的职能,如偿还赊购商品的欠款、上交税款、银行借贷、发放工资、捐款、赠与,等等。

货币充当支付手段职能,一方面虽然促进了商品生产和流通的发展。因为支付手段职能可以实现货币借贷,从而扩大商品生产者的资本,可以服务于财政税务,有利于国家对国民收入实现再分配,以促进国民经济发展和进行必要的宏观调控。但是另一方面也扩大了商品经济的矛盾。在赊销交易出现以后,货币和商品不再在买卖过程中同时出现,购买者取得了商品,不必同时支付货币。商品的转移和商品价值的实现在时间上分开了,使商品生产者之间形成错综复杂的债权债务关系。一旦其中某个人不能按时付款,一个环节中断就会引起其他人发生支付上的困难,造成连锁反应,甚至会使一些人破产。

(五) 世界货币

随着国际贸易的发展,货币会越出国界,在世界市场上发挥一般等价物作用,从而在国际范围内执行价值尺度、流通手段、贮藏手段和支付手段的职能,这就是世界货币。

在世界市场上,最初货币不采取铸币形态,而直接以贵金属的形态出现,是直接以重量计算的贵金属,即黄金和白银。但是到了近代,由于国际经济交往的频繁、世界市场的形成,各国在经济交往中使用各自的金铸币,这时各国货币都要脱下国别“制服”,以金平价决定相互比价。在当代不兑现信用货币条件下,在世界市场上进行商品交易或者财富转移,就需要确定国与国之间的货币购买力折算比率,建立兑换比率和国际货币制度,在实际支付中,一般不动用黄金,而是使用国际公认的世界货币进行支付,目前能够发挥世界货币职能的货币主要有美元、欧元、日元等,它们构成了世界货币流通领域的新现象。

货币的上述各个职能是相互联系的。由于货币能表现一切商品的价值,因而它具有价值尺度职能;由于它能与一切商品相交换,因而它具有流通手段职能。货币缺少价值

尺度与流通手段二者中的任何一种职能,就不能称其为货币。因此马克思说,货币“首先是作为价值尺度和流通手段的统一,换句话说,价值尺度和流通手段的统一是货币”。^① 货币的支付手段职能是由商品信用交易发生的,但在进行信用交易时,首先货币要发挥价值尺度的职能,其次才有价值的实现,所以,货币的支付手段职能和价值尺度、流通手段职能的关系是密不可分的。正是由于货币能执行流通手段和支付手段职能,人们才愿意保存货币,货币才有贮藏手段职能。同时,价值保存又是一种潜在的流通手段和支付手段。货币的价值尺度、流通手段、贮藏手段、支付手段在世界市场上发挥作用时,就执行世界货币职能。自从金本位制度崩溃后,不是世界上任何一个国家的信用货币都可以执行世界货币职能的,只是少数综合国力很强的国家的货币才能够被大多数国家认可,充当世界货币,如美国的美元等。

二、货币是一般等价物

一般等价物(universal equivalent)的概念,是马克思在《资本论》中分析货币起源和劳动价值论时的用语,原意是通用的价值,或者说货币是固定地充当一般等价物的特殊商品。我们在理解一般等价物这一概念时,不必将“物”理解为物品,而是商品经济中的一般等价形态。

货币在起一般等价物的作用时,同时体现了一定的社会生产关系。因为价值是劳动的结晶,在充当一般等价物的过程中,商品生产者通过货币互相交换商品,实际上是互相交换各自的劳动,只不过因为他们之间的劳动价值不能直接表现和衡量,所以才采取了货币形式来进行交换。因此,货币作为一般等价物,也就使商品的不同所有者,通过等价交换,实现了他们之间的社会联系,这种联系就是人和人之间的一定的社会生产关系。货币的等价交换原则实际是在价值面前人人平等,也就是说在货币面前人人平等。货币不论是在什么人手里,也不论来源如何,都是价值的独立的体现者,都可以购买同一商品。在这种表面平等的后面,实际未必是平等的,劳动所得的货币与贪污受贿所得的货币在商品交换中是分辨不清的。正因为如此,当今世界各国都有追踪货币流动的相关法律。

我国的人民币,作为一种价值符号,仍然是一般等价物。虽然它本身没有价值,但它代表一定的价值量,并以一定价值量的代表去衡量一切商品价值量的大小,同一切商品相交换,发挥货币职能。

三、货币对经济的影响

与货币职能密不可分的是货币的作用,货币的作用就是指货币执行各项职能时,对社会经济生活所产生的各种影响,即货币与经济的关系。人们对货币与经济关系的认识,经历了一个由简单偏颇到复杂全面的过程。

20 世纪之前的多数经济学家,不大重视货币对于社会经济生活的影响。他们认为,

^① 中央编译局:《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版,第13卷,113页,北京,人民出版社,1972。

货币仅仅是在流通领域发挥交易媒介职能,其他职能全是由交易媒介职能派生出来的。货币只是蒙在真实经济运行上的一层面纱,它只影响交易的一般价格水平,而不影响商品交易的相对价格水平。如果揭开这层面纱,可以清楚地看到,交易的基础是商品交换商品,而不是商品交换货币。货币只是便利交换的工具。对此,英国古典经济学家约翰·穆勒总结道:“单纯采用一种特殊方法来相互交换各种物品——先以物品交换货币,再以货币交换其他某种物品,不会影响交易的根本性质。……总之,在社会经济中,货币从本质上来说是最无意义的;它的意义只在于它具有节省时间和劳动的特性。”^①随着生产和商品交换的不断发展,社会经济活动更多地表现为货币经济的特征,这一特征的突出表现就是货币渗透到社会经济生活的各个层面,货币对经济活动的影响大大加强。即使从交易媒介职能来说,货币的使用方便了交易,扩大了市场,降低了交易费用,从而促进了社会分工的发展和深化,提高了整个社会的生产能力。而且,货币形态的产生,使人们的储蓄行为由实物贮藏转化为货币储存,由商品货币储存转变为信用货币储存,减少了货币形态社会资源的浪费,扩大了可资利用的社会资源总量。特别是借助于货币等信用工具为载体的金融市场的发展,有力地促进了社会资源的优化配置,从而改进了社会生产能力的扩张路径,提高了经济发展的速度。关于货币对经济发展的影响,经济学家约瑟夫·熊彼特、约翰·希克斯以及后来的罗纳德·麦金农和爱德华·肖为代表的金融深化理论给了比较全面、系统的分析。

虽然还有现代货币学派和理性预期学派对货币影响经济发展的否定,但现代的经济学者多数都不再承认这种“货币面纱论”的观点,而更倾向于认为货币和货币政策在经济生活中起着较重要的作用。

第一,现代经济的特征是货币几乎包含于每一种交换之中,即货币购买商品,商品购买货币,但商品不能购买商品。拥有货币成为购买生产资料并支付工人工资,实现生产资料与劳动力的结合,开始现实生产过程的前提条件。正如马克思所说:“资本主义的商品生产——无论是社会地考察还是个别地考察——要求货币形式的资本或货币资本作为每一个新开办的企业的第一推动力和持续的动力。”^②货币为生产要素提供了一种黏合剂。

第二,货币指标和货币政策成为政府调控宏观经济的主要工具。对货币的控制和管制成为政府试图影响宏观经济变量的手段之一,人们称之为对经济的货币调控。与这种趋势相适应,甚至出现了实证的货币定义,它以“有用性”和“实证性”为原则,以期确定合适的货币定义。这种合适的货币定义,必须是使货币同国民收入、就业和物价等主要的经济变量之间保持着一种稳定的函数关系,从而使人们能准确地根据货币的变化预测这些变量的变化。这样,政府就可以通过调节货币来调节经济了。

但是,我们也不能过分强调货币的推动作用,而忘记了经济对货币的制约作用。在看到货币对经济的重要性的同时,必须看到货币对经济影响的局限性。这种局限性表现

^① [英] 约翰·穆勒:《政治经济学原理》,中文版,下卷,13~14页,北京,商务印书馆,1991。

^② 中央编译局:《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版,第24卷,552页,北京,人民出版社,1972。

为经济活动中出现的一些问题，单纯依靠货币政策很难起到作用。

第三节 货币制度

一、货币制度及其内容

货币制度是伴随着金属铸币的出现而开始形成的。由于早期铸币在形制、重量、成色等方面都有较大的差异，加上民间私铸、盗铸，货币流通比较混乱，要求国家对此加以管理。我国早在秦代就有了货币立法。据史料记载：“秦兼天下，币为二等，黄金以溢为名，上币；铜钱质如周钱，文曰半两，重如其文。而珠玉龟贝银锡之属为器饰宝藏，不为币，然各随时而轻重无常。”^①以后历代都有货币法律的规定。只是由于当时的商品经济不发达，简单商品经济处于自然经济的汪洋大海之中，早期的货币与货币流通便呈现出极其分散、极其紊乱的特点。这些特点表现在：第一，币材用贱金属多，如铜、银，而黄金的普遍使用较晚，并且不止一种金属充当币材。第二，铸币分散，流通混乱。在欧洲，每个城邦都设厂铸币，古希腊有 1500 到 2000 所造币局。第三，铸币不断变质，即重量减轻，成色降低。各地铸币成色悬殊，平砧（重量标准）混乱，各种货币的折合极为复杂。铸币的变质常常影响到商品的正常交易，以致引起物价的动荡和阶级矛盾的激化。

随着资本主义制度的确立，这种不严密的、混乱的货币制度很难适应建立统一的民族市场对货币流通的要求，迫切期望国家通过法律程序建立统一的货币制度，以改变货币流通的紊乱状况。

货币制度是国家以法律形式规定的本国货币的流通结构和组织形式，它由国家有关货币方面的法令、条例等构成。它主要包括四个要素：

1. 规定货币币材。规定何种材料为货币币材是一个国家建立货币制度的首要步骤。选用不同的货币材料，就构成不同的货币制度。使用银作为货币材料，则为银本位制；使用金作为货币材料，则为金本位制；使用不兑现的无价值的纸作为货币材料，则为纸币本位等。国家对币材的选择要受客观经济条件发展的制约。
2. 确定货币单位。货币材料一经确定，就要规定货币单位，即规定货币单位的名称及其所含的货币金属的重量。后来由于币材及形制的变化，有的货币单位就逐渐脱离了金属重量的概念。如中国的货币单位“圆”，规定成色、重量、以枚计数，因其为圆形故为“圆”也简化为“元”，以之为主币；割圆而得弧角，折角而得分厘，故辅币为角、分、厘。
3. 规定本位币和辅币的铸造、发行和流通过程序。本位币又称主币，是一国法定价格

^① 班固：《前汉书·食货志》，《二十五史》第一册，影印本，115 页，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上海书店，1996。